

股東通訊政策

1. 目的

- 1.1 本政策所載列明股東及投資人士與高山企業有限公司（“本公司”）溝通的標準及要求。
- 1.2 本公司擁有與股東溝通的有效政策，增強其披露的文化，保持股東和投資人士獲通知相關市場資料。這政策旨在提升與股東之有效溝通，促使股東及時行使其作為股東的權利，及向投資人士提供有關本公司現有及平等的信息。

2. 總體政策

- 2.1 董事會持續與股東及投資人士保持對話，並會定期檢討本政策以確保成效。
- 2.2 本公司向股東及投資人士傳達資訊的主要渠道為：本公司的財務報告（中期及年度報告）；股東周年大會及其他可能召開的股東大會；並將所有呈交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披露資料，以及公司通訊及其他公司刊物刊登在公司網站。
- 2.3 本公司時刻確保適時有效地向股東及投資人士傳達資訊。如對本政策有任何疑問，應向公司秘書或企業傳訊部主管提出。

3. 傳訊途徑

3.1 股東查詢

- a. 股東如對名下持股有任何問題，應向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提出。
- b. 股東及投資人士可隨時要求索取本公司的公開資料。
- c. 本公司須向股東及投資人士提供本公司指定的郵寄地址、電郵地址及查詢電話，以便他們提出任何有關本公司的查詢。

3.2 公司通訊*

- a. 向股東發放的公司通訊以淺白中、英雙語編寫，以方便股東了解通訊內容。股東有權選擇收取公司通訊的語言（英文或中文）或收取方法（印刷本或電子形式）。
- b. 股東宜向本公司提供（其中尤其包括）其電郵地址，以助提供適時有效的通訊。

3.3 公司網站

- a. 本公司網站（www.eminence-enterprise.com）專設「股東關係」欄目。本公司網站上登載的資料定期更新。
- b. 本公司發送予聯交所的資料亦會隨即登載在本公司網站。有關資料包括財務報表、業績公告、通函、股東大會通告及相關的說明文件等等。
- c.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刊發的所有新聞稿、通訊及回應意見等全部均會登載在本公司網站。

3.4 股東大會

- a. 股東宜參與股東大會，如未克出席，可委派代表代其出席並於會上投票。
- b. 股東周年大會應有適當安排，以鼓勵股東參與。
- c. 本公司會監察及定期檢討股東大會程序，如有需要會作出改動，以確保其切合股東需要。
- d. 董事會成員（尤其是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的主席或其代表）、適當的行政管理人員及外聘核數師均會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回答股東提問。

4. 股東私隱

- 4.1 本公司尊重股東的私隱權，除非法律要求，否則不會在未獲股東同意前披露有關股東的資料。

* 「公司通訊」指本公司已經或將向任何持有其證券的人士寄發以供其參閱或採取行動的任何文件，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報告及年度賬目連同核數師報告、中期報告、會議通告、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等。